



人权理事会
第二十七届会议
议程项目 1
组织和程序事项

主席声明

PRST 27/1

《儿童权利公约》通过二十五周年

人权理事会主席在 2014 年 9 月 26 日举行的理事会第 42 次会议上宣读了下述声明：

“人权理事会：

1. 重申各国增进和保护每个儿童的权利、尊严和幸福的义务和承诺；
2. 强调《儿童权利公约》是增进和保护儿童权利方面的标准；
3. 回顾《儿童权利公约》几乎获得普遍批准；
4. 赞赏地注意到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工作；
5. 欢迎所有国家为切实增进和保护儿童权利所作的努力，吁请所有国家加强这种努力；
6. 促请尚未成为《儿童权利公约》缔约国的各国作此考虑；
7. 为此提醒注意大会通过《儿童权利公约》二十五周年纪念日即将来临，欢迎联合国会员国提供的空前水平的支持。”

